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意华股份	股票代码	0028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陈冉	黄钰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	
电话	0577-57100785	0577-57100785	
电子信箱	ir@czt.com.cn	ir@czt.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90,853,650.57	1,920,313,832.48	2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493,533.22	66,959,670.48	16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9,521,389.06	60,287,666.47	9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0,291.36	-373,739,115.53	9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0.39	16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0.39	16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4%	5.00%	7.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41,615,812.97	4,895,410,418.94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01,957,064.06	1,376,170,742.27	16.4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48%	75,914,994.00			
方建斌	境内自然人	2.45%	4,174,859.00	3,131,144.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3,766,879.00			
陈献孟	境内自然人	2.13%	3,629,668.00	2,722,25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3,209,200.00			
方建文	境内自然人	1.72%	2,941,748.00	2,206,311.00		
蒋友安	境内自然人	1.59%	2,714,249.00	2,704,249.00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2,705,908.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潜力新监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2,466,3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1.28%	2,192,17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陈献孟、方建斌、蒋友安、方建文为公司董事；方建斌为方建文胞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2022 年 4 月 6 号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4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胜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调整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7,741.09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天津光伏支架核心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5,204.58	40,527.26
2	乐清光伏支架核心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3,243.64	30,319.74
3	光伏支架全场景应用研发及实验基地建设项目	6,894.09	6,894.09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15,342.31	107,741.09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上市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786.09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乐清光伏支架核心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0,483.88	37,370.78
2	光伏支架全场景应用研发及实验基地建设项目	6,894.09	5,415.31
3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合计		65,377.97	60,786.09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上市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将于 2023 年 1 月 23 日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将于 2023 年 1 月 23 日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授权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确定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以及与发行定价方式有关的其他事项；

2、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相关工作，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宜，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

4、选聘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决定签署、补充、修改、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保荐协议、聘请中介机构的协议、股份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

5、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的协议；

6、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7、如出现不可抗力或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计划，或者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有效期；

8、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登记、上市、锁定等事宜；

9、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发行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公告；

10、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1、上述授权中涉及证券监管部门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的具体执行事项的，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其余授权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事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或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将于 2023 年 1 月 23 日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授权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确定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以及与发行定价方式有关的其他事项；

2、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相关工作，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宜，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

4、选聘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决定签署、补充、修改、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保荐协议、聘请中介机构的协议、股份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

5、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的协议；

6、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7、如出现不可抗力或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计划，或者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有效期；

8、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登记、上市、锁定等事宜；

9、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发行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公告；

10、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1、上述授权中涉及证券监管部门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的具体执行事项的，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其余授权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事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或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6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6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1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9 月 1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3.00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出席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乐 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 公室，邮编：325606，信函请注明“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陈冉、黄钰

电话号码：0577-57100785；　　传真号码：0577-57100790-2066

电子邮箱：crwu@czt.com.cn

2、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97”。

2、投票简称：“意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6 日下午 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委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3.00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22 年 9 月 1 日 15:00 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897)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股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签字(盖章)：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1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晟维新能源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与张家口中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开云新能源科技发展(张家口)有限公司”(暂定，以最终注册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拟投资设立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开云新能源科技发展(张家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张家口市下花园区

法定代表人：李乐生

经营范围：新能源(生物燃料除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太阳能电站设计、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及配件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维护；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股权结构：张家口中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5%，晟维新能源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65%。

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登记为准。

三、交易对手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张家口中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注册地址：河北省张家口市下花园区经济开发区中小企业创业中心(玉璞路 6 号)4420 房间

法定代表人：张文浩

经营范围：新能源项目的开发、设计、工程施工、运营、维护、管理；光伏、风电、储能设备的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开发、安装、运营、管理；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和可循环利用；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推广应用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水资源管理；水能源开发利用；企业管理咨询；碳排放权交易；碳排放权交易平台建设；碳项目开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大数据产业园基地的开发、建设、运营；供电、售电业务；电网建设与管理；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机电设备的批发；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蔬菜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子公司，是基于公司自身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开展实际经营活动，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整体的运营效率。本次投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设立子公司尚需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2-071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9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全文公告如下：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9 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拟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化工)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海德化工采用转让股权的方式进行重整，重整投资人提供偿债资金，并以 0 对价的方式获得海德化工股权，重整投资人提供的总偿债金额应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重整投资人受让的资产包括房屋建(构)筑物、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的有关规定，请公司补充披露如下事项。

一、公告显示，海德化工主营产品为异辛烷、甲基叔丁基醚(MTBE)等化工产品。根据公司前期公告，2022 年初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安宝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海德化工开展液化石油气加工业务。若公司成为重整投资人，将自主开展相关业务。

请公司：(1)对比分析委托加工模式与自主生产模式下预期收益及业务风险情况，说明短期内改变业务模式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构成、业务关联性、经营发展规划等，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具有协同效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3)结合海德化工资产状况、技术水平、研发投入、人员构成等，说明海德化工是否具有科创属性，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升公司科创属性；(4)结合海德化工资产状况、评估价值、财务数据，说明重整投资人提供的总偿债金额不低于 2 亿元的合理性，价格是否公允；(5)请公司结合前述问题，说明本次交易决策是否审慎，是否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并充分提示业务开展风险。

二、公告显示，海德化工主要经营范围为有机化学原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系化工企业。

请公司：(1)补充披露海德化工所处行业发展状况，包括政策环境、市场空间、技术水平、竞争格局、供需状况等；(2)补充说明海德化工是否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企业，是否符合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要求，是否需要履行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3)海德化工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海德化工是否发生环保事故或重大群体性环保事件，是否存在负面环保报道情况，若存在，相关整改措施及整改后是否符合环保法律法规规定。

三、公告显示，本次参与海德化工破产重整投资人遴选，公司预计缴纳 500 万元竞价保证金，若成为候选重整投资人，需在管理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缴纳 4500 万元重整投资保证金。重整投资人提供的总偿债金额应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

请公司：(1)补充说明破产重整程序中，公司所承担的风险及义务；若重整协议无法协商一致，相关保证金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计划采取何种措施保障自身合法权益；(2)补充说明相关资金来源，本次及后续投资是否可能对公司的资金周转、项目研发、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3)测算公司正常运营需要的营运资金金额，并结合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债务情况及经营现金净流量为负的现状，补充说明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是否存在缺口及解决措施，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并就以上事项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你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独立董事勤勉尽责，认真核查本次交易，并就上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301063　　证券简称：海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锅股份	股票代码	3010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